县文旅体局2024年安全生产

工作方案

为深刻汲取近年来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发生的事故教训，有效防范遏制重大特大火灾事故，扎实做好2024年“冬春”、“春节”、“两会”、“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时段文化旅游体育行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各项工作，根据省市县关于做好2024年安全生产工作和消防工作的有关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问题导向、系统观念，深刻汲取近年重特大火灾和安全生产事故教训，聚焦消防安全、安全生产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时段和突出矛盾问题，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链条、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扎实做好培训教育、风险管控、隐患治理、基础建设、应急处置等工作，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为全县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文化旅游环境。

二、职责分工

（一）局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局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其主要职责：

1、全面负责局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2、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分析研究安全生产形势，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重大问题，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3、足额安排安全生产工作经费，加强安全生产设施投入。

4、建立健全局安委会成员，配齐配强工作人员，保障相关工作条件。

（二）局分管负责人，对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承担监管责任，其主要职责：

1、协助局主要负责人做好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组织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和重大措施，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决策部署。

 2、负责局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指导、督促、检查各股市和下属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协调有关部门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问题。

3、 定期安排分管行业领域内的安全生产监管重点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行动，推动重大安全事故隐患治理。

4、协调、配合局其他班子成员做好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三）局属各单位、各股室的工作任务分工

局属各单位、各股室是安全治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要结合本部门、各股室的实际，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认真抓好落实。

1、局安委会成员办公室：负责全局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和指导，负责指导、督促各单位、各股室开展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机关及局属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定期监督检查安全工作落实情况，督促局属各单位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工作。（负责人：丁卫东）

2、县文物保护中心：对县内重点文物遗址的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等进行检查。加强文物保护工程工地、遗址工地等重点项目安全隐患和安全管理问题的监督检查工作。持续深入推进文物安全责任制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压紧压实文物行业安全监管责任。完善文物安防、消防、防雷基础设施设备，重点推进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定期进行安全消防演练及安全隐患排查，对值班人员进行安全知识培训，确保文物安全；要明确文博的单位的安全责任人，认真履行领导带班和夜间值班制度,加强夜间值班和巡查工作,认真做好巡查记录,防患于未然。（负责人：李彬）

3、广播电视股：落实安全播出管理责任。督促指导广播电视传输线路、设施、设备的安全监督管理。做好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广播电视安全生产、安全播出监督工作。知道经营单位修订完善应急协调、突发事件、故障处置等各类应急预案，分层级、分业务开展应急演练等，确保一旦发生紧急状况，能够快速有效处置。（负责人：姜丽丽）

5、旅游股：做好辖区A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旅行社的旅游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定期对景区、景点进行安全隐患抽查，与景区负责人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确保景区旅游安全。开展A级旅游景区各类游玩项目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全面梳理摸清项目现状，核查全县A级旅游景区内游玩项目安全评估情况。压紧压实相关项目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景区管理机构日常监管责任，指导督促A级旅游景区范围内建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A级旅游景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将安全生产责任压实到预警提示、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等各个环节。常态化指导督促A级旅游景区对大型游乐设施、消防设施设备、应急疏散通道、既有建筑安全等开展摸排巡查，完善安全提示警示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消除风险隐患。加强旅行社旅游活动安全监管。督促指导旅行社及严格落实旅游各项规章制度，科学规划旅游产品和线路，优化旅游团队规模，依法与合作商、供应商及游客签订包含安全条款的规范合同，明确各方权责，做好安全评估。（负责人：袁月）

6、体育股：做好体育场馆（含高危体育项目）的安全生产指导工作，负责本子同组织的群众体育活动的安全生产工作。按照“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全面履行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的安全监管责任。指导督促体育类培训机构建立全员安全责任制，制定消防安全和突发事故等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加强检查，对培训场所有重大安全风险隐患的，责令停业整改。（负责人：赵情）  
 7、文化股：牵头负责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馆的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工作行动。同时按照“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全面履行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的安全监管责任。指导督促艺术类培训机构建立全员安全责任制，制定消防安全和突发事故等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各级行业主管部门加强检查，对培训场所有重大安全风险隐患的，责令停业整改。加强公共场所人群聚集活动特别是大型文化和旅游活动的安全监督，指导经营主体完善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处置机制，提升防控公共安全风险能力。（负责人：褚子威）

8、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深入开展文化市场、旅游景区、旅行社、KTV、网吧、星级酒店的安全监督检查。对全县各旅游景区、旅行社及文化市场经营网点等场所的安全生产进行全面检查。将网吧、文化娱乐场所、影院等人员密集场所作为重点,不定期抽查，严禁在营业期间占用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消防安全通道。重点检查各旅游景区、旅行社在道路交通、水上交通、消防安全、游乐设施等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旅游景区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隐患排查治理，制定应急预案，做好安全风险提示警示、旅游责任保险等安全管理工作。督促景区管理者做好防事故、防火、防盗、防毒“四防”工作。定期对文化市场、旅游景区、旅行社、KTV、网吧、星级酒店负责人进行安全知识培训，开展安全消防演练，并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跟踪检查,确保全县文化旅游市场的平稳安全运行。（负责人：张文杰）

9、县文化馆：做好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抓好单位用电、用水的管理,确保服务对象的绝对安全,对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等进行认真检查，定期对本单位安全情况进行抽查，针对单位组织的公益性活动及大型文艺汇演活动，要提前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坚决杜绝大型文化活动中踩踏等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确保群众人身财产安全。（负责人：李俊民）

10、县图书馆：做好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要抓好单位用电、用水的管理,确保图书阅览者和图书的安全。对本单位的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等进行认真检查,定期抽查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并做好相关记录。定期进行安全演练工作，对单位人员进行安全知识培训，对图书阅览者进行安全宣传，做好图书阅览室等开放场所的安全防范工作；加强巡查工作,认真做好巡查记录,防患于未然,将事故遏制在萌芽状态。针对日常公益性活动（全民阅读、启明星读书会等），要提前做好安全应急预案，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负责人：赵敏）

11、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纪念馆：做好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的安全保护、文物和藏品保管工作，严格遵循博物馆安全管理条例以及相关规定，配备足量消防安全设备。认真履行领导带班和夜间值班制度,认真做好夜间和值班巡查工作，并做好巡查记录。不定期开展安全消防演练活动、安全宣传活动，对大型活动提前做好安全应急预案，确保万无一失。定期对文物、藏品进行保养和维护，确保文物、藏品的安全。（负责人：段雨燕）

12、县业余体校、县体育馆：县业余体校、县体育馆要做好各类大型体育活动安全预防工作，对于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要加大整治力度，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重点体育设施，要定期排查，确保设施安全使用，对于出现安全隐患的体育设施，要及时更换。同时做好运动员日常训练、体育比赛等安全防范工作。（负责人：朱劲秋、凌寒光）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成立县文旅体局安全生产委员会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陈龙远

副组长：丁卫东、陈献宇、李 彬

成 员：刘亚伟、褚子威、袁 月、姜丽丽、赵 情

张文杰、朱劲秋、凌寒光、段雨燕、赵 敏、李俊民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张文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赵情同志兼任联络员。

四、工作内容  
　　（一）定期学习、全力保障，把安全生产工作提升到重要高度。每年至少召开4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传达上级部门有关安全生产工作文件和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重大决议和部署。

（二）抓时间节点、长效管理，确保全年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在重大活动、节假日、旅游旺季期间，局属各单位要集中力量、对人员密集场所、文物保护单位、重点项目领域等进行监督检查。指导经营单位安排专人定期巡查、重点整治和安全生产工作信息通报，建立安全生产工作管理的长效机制，确保全年不出现任何安全事故。  
　　（三）加强培训，重视宣传，让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落到实处。组织安全生产专项培训，并进行安全消防演练。注重宣传教育工作，制作安全生产的宣传品在文化、旅游等场所张贴和派发。结合送戏进万村等活动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抓好安全生产工作源头治理，把防控工作做到前面。  
　　（四）强化责任意识，督查督办，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问责制度。在安全生产重大隐患监管失职和整治推进不力等问题上，实行全局通报、约谈提醒等责任追究和督导制度。通过不断强化各股室、局属各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让安全生产工作警钟长鸣。

五、工作要求

（一）局属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要时刻绷紧“安全稳定”这根弦，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具体的安全生产实施方案，细化目标，落实责任，强化措施。

（二）局属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值（带）班制度。各单位“一把手”在节假日期间，做好24小时应急值班工作。外出要严格履行请假、销假程序。及时掌握安全生产动态。对突发事件和异常情况必须按规定及时、如实报告，并果断处理，不得迟报、漏报、瞒报，确保重大节日的安全稳定。

（三）局属各单位要加强安全宣传工作。可通过散发宣传单、悬挂横幅等措施，在各场所广泛宣传火灾防控整治工作的重要性，大力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全面提升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1. 局属各单位要迅速行动起来。认真动员部署，层层分解责任，狠抓工作落实，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抓住重点问题、重点隐患，及时进行整改落实。

望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对履职不力造成影响和后果的，视情节轻重，严格追究领导责任。